

英千里先生研究生獎學金設置辦法

109年12月24日董事會修訂

- 一、宗旨：「英千里先生獎學金基金會」（以下簡稱本董事會）為承續先生獎掖後進之遺志，特設置本獎學金獎勵有志研讀外國語文學相關領域之品學兼優之研究生。
- 二、獎助對象：臺大外國語文學所（以下簡稱臺大外文所）在學學生。
- 三、名額及金額：由本董事會視捐款情況決定之。
- 四、申請資格：
 - （一）碩士生：在臺大外文所碩士班肄業滿一年以上，無懲處紀錄，前學年學業平均達 A-，且前一年所修各科學業成績全部及格者。
 - （二）博士生：在臺大外文所博士班肄業滿一年以上且通過博士資格考試者。
- 五、申請手續：每學年第一學期由臺大外文所公告辦理，凡合於前述資格者，填具申請書，並檢具歷年成績單，博士生須另外繳交已發表或接受之專書論文或期刊論文一篇，向臺大外文所提出申請。
- 六、審核手續：碩士生由臺大外文所決定候選人，向本會推薦；博士生由本會指派專家組成審查小組。經本董事會核定後，即將獎學金寄校轉發。
- 七、本獎學金得連續申請。
- 八、本辦法由本董事會訂定，修正時亦同。